

陕西西安市教育局：中招录取严格计划学校不得随意扩招

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[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\_ti2020/242/2021\\_2022\\_\\_E9\\_99\\_95\\_E8\\_A5\\_BF\\_E8\\_A5\\_BF\\_E5\\_c64\\_242663.htm](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242/2021_2022__E9_99_95_E8_A5_BF_E8_A5_BF_E5_c64_242663.htm)

我市中招录取将于7月23日至8月8日进行。日前，市教育局重申普通高中录取必须严格按照相关要求进行，各校招收新生总数不得超出公布的招生计划，所有学校录取的所有学生都要严格履行审批手续。据悉，今年全市普通高中计划招生52850人，其中民办高中招生5625人。全市职业高中计划招生19290人。普通高中招生总数中，重点普通高中28680人，非重点普通高中20255人。市教育局已于6月底下发西安市2007年普通高中、职业中学分校招生计划，要求各区县和学校严格执行计划，不得无计划招生或随意扩大招生。各普通高中学校要按下达的计划及其所确定的班数招生。择校生计划须在正式统招生计划完成后，在校舍、师资等办学条件仍有余力的条件下另行申报，经批准后方可招生。择校生计划严格控制在本校招生计划的20%以内。任何学校不得自行招收学生，所有考生必须通过正式录取才能取得入学资格，所有学校录取的所有学生都要严格履行审批手续。未经审批者，录取结果无效，招收的学生不建立学籍。各学校在办理录取审批手续的同时，按照录取人数领取学籍卡。招生录取要严格执行公示制度。招生学校要在校园内公布招生计划，普通高中还要公布经审核批准的择校生计划、录取人数及录取名单，同时要公布下延分数线及收费金额，并严格执行西安市中小学收费标准（市价费发〔2000〕257号）和择校生收费标准（陕价费调发〔2003〕36号）。市教育局重申，对自行组织考试、私下圈定录取新生

、随意扩大招生计划、擅自提高择校生比例和利用工作之便徇私舞弊、弄虚作假、索贿受贿等行为将重点查办，发现一起，查处一起，决不姑息迁就。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[www.100test.com](http://www.100test.com)